

泉州市教育局 文件 泉州市公安局

泉教安〔2016〕25号

泉州市教育局 泉州市公安局关于进一步加强 全市校园交通安全宣传活动的通知

各县（市、区）教育局、开发区社会事业局、台商投资区教育文体旅游局，市属（直）学校，各县（市、区）公安局：

针对我市近期发生的三起涉及学生无证驾驶、超员载人摩托车的较大道路交通事故，为更有效预防和减少涉及学生的道路交通事故，进一步提高广大师生的交通安全意识和交通安全自我保护能力，请各地结合《全市中小学生“守法出行 安全自护”交通安全宣传教育活动的通知》（泉教安〔2016〕23号）和《关于集中开展中小学生交通安全宣传教育活动的紧急通知》（闽公综〔2016〕429号）文件的要求，进一步加强校园交通安全宣传活

动。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泉州市公安局交警支队制作了《用生命敲响的警钟——学生安全出行警示录二》警示教育片，11月底前，各地教育局要组织辖区内所有学校的师生、家长、校车驾驶人、校车管理人员和校车随车照管人员观看该警示教育片，拒绝无证驾驶摩托车，拒绝驾乘超员摩托车、电动车，拒绝驾乘超标电动车等交通违法行为，加强宣传学生交通安全出行常识，提高自我保护能力，培养良好的交通安全出行习惯。《用生命敲响的警钟——学生安全出行警示录二》警示教育片请自行登陆“泉州教育信息网”下载或在线播放。

二、11月底前，全市所有学校要再次与每一位学生签订《交通安全承诺书》，督促学生自觉遵守交通法规，安全、文明出行。同时，要与每一位学生家长签订《交通安全责任状》，告诫家长不得向其孩子提供摩托车、超标电动车、“死飞”自行车等，劝告家长带头遵守交通法，加强孩子日常的交通安全教育。

三、各地教育局要会同安监、交警部门，组织人员将《关于开展学生交通安全集中整治专项行动的通告》张贴至全市各中小学校公开栏及周边地区。

四、各地教育局要会同公安交警部门，采取专题授课、主题演讲、辩论会、主题班会等形式，组织开展“交通安全进校园”宣传教育活动。要充分运用《小学生交通安全体验课》示范课件，参考“交通安全体验课”公益示范活动北京站活动资料上好“交通安全体验”课，并同步录制“交通安全体验”课活动视频（使

用高清设备录制，时长不超过 1 小时）。12 月 2 日前，每个县（市、区）至少选送一所学校开展的“交通安全体验”课活动视频资料，直接上传市交警支队（邮箱：25320889@qq.com）。

五、即日起至 12 月底，各地教育局要于每周五上午下班前，将《校园交通安全宣传活动统计表》上报市教育局学校安全工作科，12 月 30 日前各地教育局、市属（直）学校将活动开展情况上报市教育局学校安全工作科。

联系人：张良城，邮箱：zhifake2015@163.com，联系电话：22782905。

附件：1.校园交通安全宣传活动统计表

2.关于集中开展中小学生交通安全宣传教育活动的紧急通知（闽公综〔2016〕429号）

泉州市教育局

泉州市公安局

2016 年 11 月 23 日

抄送：省教育厅，市道安办。

泉州市教育局办公室

2016 年 11 月 23 日印发

校园交通安全宣传活动统计表

上报单位：

上报时间：

观看《关注学生出行》警示教育片		
组织师生	场次	人次
组织家长	场次	人次
组织校车驾驶人	场次	人次
组织校车管理人员和校车随车照管人员	场次	人次
观看《用生命敲响的警钟》警示教育片		
组织师生	场次	人次
组织家长	场次	人次
组织校车驾驶人	场次	人次
组织校车管理人员和校车随车照管人员	场次	人次
签订《交通安全承诺书》	所学校	人次
签订《交通安全责任状》	所学校	人次
张贴《通告》	所学校	张数
开展“交通安全体验”课	所学校	人次

填报人：

联系电话：

加 急

福建 建省 公教 育厅 安全厅 文件

闽公综〔2016〕429号

福建省公安厅 福建省教育厅关于集中开展中小学生交通安全宣传教育活动的紧急通知

各设区市公安局、教育局，平潭综合实验区公安局、教育局：

近期，泉州、福州、龙岩地区相继发生多起涉及学生伤亡的道路交通事故，其中，泉港“10·22”、永春“11·13”两起较大事故及连城“11·15”多人伤亡事故，均涉及在校学生无证驾驶摩托车（超标电动车）、超员、未戴安全头盔等违法行为，暴露出部分学校日常安全教育不到位、学生交通安全意识不强等问题。学生交通事故频发，引起社会各界广泛关注，造成严重负面影响。省领导高度重视，要求各级公安、教育等部门进一步提高认识，落实责任，完善制度，加强联动，采取强有力措施，有效遏制中

小学生交通事故的发生。为切实提高中小学生交通安全意识和自我保护能力，结合今年 122 “全国交通安全日”主题活动，省公安厅、教育厅决定即日起至年底，在全省范围内集中开展中小学生交通安全宣传教育活动。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认清形势，强化责任意识

涉及学生的交通事故高发，直接影响全省道路交通安全形势整体平稳，给社会稳定带来诸多不利因素。各地要充分认清当前我省中小学生交通安全的严峻形势，增强做好学生交通安全宣传教育的责任感。各级各部门要充分认识交通安全宣传进学校的紧迫性，切实把交通安全宣传教育融入到学生日常行为规范养成教育中。教育行政部门、学校应当将道路交通安全教育纳入法制教育的重要内容，指定一名校领导负责交通安全宣传教育工作，建立健全安全教育师资队伍，定期为学生讲授交通安全常识，提高学生遵守交规的自觉性。公安交警部门要坚持交通安全教育从学生抓起，注重“小手拉大手”，达到“教育孩子、影响家庭、带动社会”的效果。各级公安、教育部门要积极协调电视、广播、报纸、网络等新闻媒体，策划系列主题宣传和公益活动，将学生安全行走、安全乘车、交通避险等知识纳入文明交通公益宣传内容，努力推动学生交通安全教育社会化、制度化和常态化，形成社会、学校和家庭“三位一体”的学生交通安全防控体系。

二、警钟长鸣，抓好宣传教育

省公安厅将尽快整理下发泉港“10·22”、福清“11·11”

较大事故及永春“11·13”、连城“11·15”亡人事故相关汇编资料。各级各类学校要迅速组织安全管理员、校车驾驶人、教职员、学生开展一次警示宣传教育。各地公安交警部门要会同教育部门通过发放《致中小学生家长的一封信》、组织学生及家长签定《文明出行交通安全承诺书》(附件1)、利用“校讯通”平台发送短信等形式，强调学生安全出行注意事项，提醒家长履行监护职责，严防在校学生违法驾乘摩托车、超标电动车、“死飞”自行车等。各地公安交警部门要结合“交通安全进校园”“交通安全宣教基地互动体验”“警营开放日”等活动，会同学校安全教师、少先队辅导员、共青团志愿者等组成授课团队，采取专题授课、主题演讲、辩论会、主题班会等形式，上好“交通安全体验”课，充分用好“交通安全教育魔法箱”及“交通安全体验课”相关视频、课件(附件2、3)等资源，不断拓展交通安全体验课的覆盖面。各地公安交警部门要会同教育部门在12月2日前，选择农村地区或进城务工人员子女学校等交通安全隐患较大的学校开展交通安全体验课活动，并联合新闻媒体加大宣传报道力度，营造浓厚宣传氛围。福州、厦门、泉州、漳州、南平、龙岩等地首批使用“交通安全魔法箱”开展宣讲活动的学校(附件5)应同步录制交通安全体验课活动视频(使用高清设备录制，时长不超过1小时，届时将上报公安部交管局参加评选展示)。

三、规范行为，加强安全监管

各地教育行政部门要督促各级各类学校建立学生交通安全

管理制度，落实学生交通安全形势定期分析、教师校门口纠察交通违法、学生交通违法告诫等工作。各级各类学校要定期梳理分析校车管理存在的问题，对本校学生遵守交通法规情况和学校周边的道路通行状况进行分析，对校园周边的交通安全隐患要及时提请有关部门进行整改；每天要派出教师轮流在校门口协助开展交通违法纠察，12月底前要组织校车驾驶人及管理人员参加不少于2课时的交通安全警示教育课，重点加强交通法规、安全常识和事故防范、事故现场救护等培训教育。各地公安交警部门要合理调整勤务，加强上、放学时段学校周边路段、接送学生车辆通行路段的管控，进一步加大对学生无证驾驶机动车、驾乘二轮摩托车未戴安全头盔、超员、驾驶超标电动车等交通违法行为的发现、劝阻、教育和惩诫力度。要结合本地实际创新举措，推广“小黄帽”路队制，开展“少年警校”“小手拉大手”“护卫天使”等活动，进一步规范中小学生安全、文明出行的习惯。

四、强化督导，严肃追责问效

各地公安交警、教育部门要与所辖中小学校分管安全的负责人、班主任组建工作微信群，及时做好学生上下学交通安全管理工作，推动学校有针对性地开展学生交通安全宣传教育工作。各设区市公安、教育部门要加强督导检查，做到定措施、定时限、定人员、定责任。遇学生交通违法行为，公安部门应严格依法处理，并抄告同级教育部门；对工作组织不力、履职不到位、责任不落实的，要及时采取约谈、问责、通报等惩戒措施，限期整改；

对涉及学生严重交通事故的，将开展责任倒查，依法严肃追究相关单位和责任人的责任。

各地好的经验做法，请及时分别上报省公安厅和省教育厅。

联系人：省公安厅交警总队 陈敏，联系电话：
0591-87099106，邮箱：1307643815@qq.com；省教育厅黄木林，
联系电话：0591-87091303，邮箱：qingfeng387@163.com。

附件：1. 文明出行交通安全承诺书
2. 交通安全魔法箱内容介绍
3. 《小学生交通安全体验课》示范课件、海报（网盘
链接：<http://pan.baidu.com/s/1o8ItRKm>）
4. “交通安全体验课”公益示范活动北京站活动资料
（网盘链接：<http://pan.baidu.com/s/1o7CEpC2>）
5. 全省首批参加活动学校名单

福建省公安厅

福建省教育厅

2016年11月18日

附件 1

文明出行交通安全承诺书

（一）学生承诺不驾驶 5 类车辆

1. 不无证驾驶摩托车
2. 不驾驶超标电动车
3. 不骑行“死飞”自行车
4. 未满 12 周岁不骑自行车
5. 未满 16 周岁不驾驶电动自行车

（二）学生承诺不搭乘 6 类车辆

1. 不搭乘非正规接送学生车辆
2. 不搭乘货车
3. 不搭乘拖拉机
4. 不搭乘超员客车
5. 不搭乘超员摩托车
6. 不搭乘拼装、改装三轮机动车

（三）学生承诺不实施 5 种危险行为

1. 未戴安全头盔不乘坐摩托车
2. 不在道路上嬉笑打闹
3. 不翻跨路中隔离护栏
4. 不随意横穿马路
5. 不闯红灯

（四）家长及社会公众承诺不实施 5 种行为

1. 不将机动车交由无证学生驾驶
2. 不驾驶摩托车超员搭载学生
3. 不非法集中接送学生
4. 不驾驶低速货车、拖拉机、三轮机动车和无牌、报废、拼装等隐患车辆接送学生
5. 不系安全带或未戴安全头盔接送学生

_____ 学校 班级 _____ 学生 _____ 家长签字 _____

附件 2

交通安全教育魔法箱介绍



8 大类型教具 16 款教具产品 30 种玩法

室内室外全满足

“交通安全教育魔法箱”教具包产品

序号	产品	使用场景	尺寸及材质	明细及数量
1	交通安全教育魔法拉杆箱	室内外	24 寸 (定制版))	1 个
2	我是小交警之安全卡片	室内	A4 四分之一 200g 铜版纸	150 套×8 张 消耗品
3	交通工具头饰	室内外	A4 PVC	汽车、自行车、公共汽车 3 种×2 个=6 个
4	红绿灯指示牌	室内外	A4 KT 板	1 套 3 个
5	交通标志图	室内外	A4 300g 铜版纸	1 套 15 个
6	交通标志图磁性拼图	室内外	A3 磁性贴 需剪切	1 套 15 个
7	交通标志图小拼图	室内	A4 -A3 需剪切磁片	15 套×15 个 易损品
8	交通标志充气骰子	室外	对角 60cm 需印制	1 个
9	充气筒			1 个
10	交通标志 bingo 图	室内	A4 128g 铜版纸单面	150 份 消耗品
11	不干胶交通标志图	室内	B5	150 份 消耗品
12	交通标志场景图	室内	30m * 20cm 写真布	10 个
13	请你看我之穿衣服场景图	室内	A4 磁性贴	15 套
14	请你看我之服装道具	室内	A4 磁性贴 需剪切	4 件服装×15 套
15	班马线	室内外	1m * 80cm 写真布	1 个
16	交通安全环境创设挂图	室内外	48*68cm	1 套*8 张
17	小交警服装 (长袖衬衫、领带、白色帽子、长裤、肩带)	室内外	150cm	男、女各 1 套

18	交通安全体验课教学示范录像	室内	光盘 1 个	交通安全体验示范课
19	交通安全 e 资源	室内	U 盘 1 个	音频、视频、pdf、海报等文件
20	交通安全读本	室内	1 本	交通安全知识读本
21	儿童安全读本	室内	2 本	儿童安全教育读本
22	反光背心	室外	20 件	
23	交通安全活动课教学指导手册	室内外	B5 尺寸 1 本	关于课程的详细教案及教具游戏指导



安全海报挂图一交通安全八句话



交通安全 E 资源（部分）：

128-37-笨笨出行	4--13--致爸爸妈妈的一封信--儿童交通安全.mpg
"交通安全宣传系列动漫-文明出行".mpg	32-你是阳光-护学岗交警.mp4
"交通安全宣传系列动漫-闯红灯".mpg	1 53-默-默默拦阻闯红灯的一位父亲.mp4
15-文明交通现在做起行人篇.avi	9--15--我们是文明交通小天使--倡导文明交通.mpg
VTS_01_1梅梅和椰宝.VOB	1 65-《艾尔肯的暑假日记》-安全提示.mp4
安全交通之插队.mpg	1 21-交警老爸.mp4
"交通安全宣传系列动漫-跨护栏".mpg	42-警在囧途之异路同行》-年三十送农村熊孩子回家.mp4
安全交通之人间与天上.mpg	VTS_03_1 好宝宝.VOB
交通安全无不晓（小学版）.mpg	21--36--平安行--倡导文明交通.mpg
安全交通之过马路.mpg	VTS_04_1坡芽山歌.VOB
VTS_14_1交通安全动漫宣传进学校.VOB	1 13-爱着祖国的小花苞.mp4

附件5

全省首批参加活动学校名单

学校名称	校方负责人	交警联系人	邮寄地址
福州市晋安区红光苑小学	高勇	陈戬	福州市福马路350号(晋安交警大队) 邮编:350000, 联系人:陈戬
厦门金安小学	王婉玲	郑克根	福建省厦门市湖里区祥岭路428号 邮编:361009, 联系人: 郑克根
泉州市晋江市实验小学	张谋雄	张培锋	晋江市公安局交警大队(晋江市青阳街道崇德路29号)法宣科 邮编: 362200, 联系人: 陈文豪
漳州市台商投资区角美中心小学	黄启在	苏志军	漳州台商投资区角美镇苍坂农场交警大队 邮编: 363000 , 联系人: 苏志军
南平市邵武市城郊八一希望小学	汤福渊	熊柳泉	福建南平邵武市水北解放中路16号(邵武交警大队), 邮编: 354000, 联系人: 熊柳泉
龙岩市特殊教育学校	李笑瑛	黄钟鸣	福建省龙岩市新罗区曹溪浮蔡(龙岩市公安局交警支队) 邮编:364000, 联系人: 黄钟鸣

抄送：公安部交管局。

省道路交通安全综合整治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省教育厅、
安全监管局，团省委，道路交通安全协会。
各高速交警支队。

福建省公安厅办公室

2016年11月18日印发

